

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了审计监督职责。现将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刘殿臣先生、独立董事郝秀琴女士和董事张天有先生三名人员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会计专业人士刘殿臣先生担任，任期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报告期内，公司原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胡明霞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根据有关规定，其辞职报告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详情请参阅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发布的《关于补选独立董事暨调整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06）以及于2025年5月24日发布的《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15），补选刘殿臣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二、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6次会议。

1、2025年2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2024年年报审计工作安排》《2024年年报审计治理层沟通报告（计划阶段）》；

2、2025年3月29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2024年年报审计相关问题及监管检查沟通会会议，会议参与人员有财务总监、内审负责人和外审注册会计师以及董事会秘书，会议就2024年年度报告有关事项进行沟通，确保年度报告披露的及时性；

3、2025年4月21日，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注册会计师与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的沟通函（完成阶段）》《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2024年度审计报告》《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4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4、2025年8月14日，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

5、2025年10月27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了《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6、2025年12月19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审计人员关于公司2025年存货盘点方案、会计师事务所存货监盘计划沟通会议。

三、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工作履职情况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审计委员会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情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该所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及丰富的执业经验，具备承担公司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能力。在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该所认真履行职责，恪守职业道德，遵循执业准则，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审计委员会提议继续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包括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

（二）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

审计委员会按照有关规定履行职责，认真审阅了公司2025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以及工作总结，督促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认真执行审计计划，并要求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及时沟通，并听取内审人员定期的工作汇报，针对内部审计过程中所发现的相关问题，提出了建设性意见与建议。通过与内部审计部门的高效沟通，审计委员会切实履行了监督与指导职能。

（三）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季度、半年度、年度财务报告，认

为公司各期财务报告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选择和运用了准确的会计政策，进行了合理的会计估计，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体系及其日常运作情况进行了全面评估，审议了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能够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内部控制实际情况，并与外部审计机构和内部审计部门沟通所发现的问题以及改进方法，督促公司对内部控制所存在的缺陷及时进行整改，避免对上市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已健全管理制度体系并制定行之有效的内部管理措施，对经营各环节形成了有效的风险管控。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规范运作，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各项内部控制制度，重视管理创新，促进管理升级，确保经营决策的科学性、合理性及规范性。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在年初与年审会计师协商确定了年报审计的工作安排和时间安排，在年审会计师进场前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并将其提供给年审会计师进行审计。年审会计师进场后，审计委员会持续关注审计进度，多次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年审会计师出具审计初稿后，审计委员会专门与年审会计师召开了沟通会，对关键审计事项、主要审计调整事项和主要会计科目变动情况等内容进行了充分沟通。在充分沟通的基础上，审计委员会于年度董事会会议召开之前，审阅了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同意将按上述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编制的年度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我们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工作职责。2026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严格依照相关规定，继续加强与董事会及管理层的沟通，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刘殿臣、郝秀琴、张天有

2026年4月29日